



TOMO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8463



2019
FIRST QUARTERLY REPORT
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TOMO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當中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本報告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並於本公司網站www.thetomogroup.com刊載。



目錄

- 2 概要
- 3 簡明合併全面收入表
- 4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 5 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2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概要

-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收益約為4,180,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收益約3,856,000新加坡元增加約324,000新加坡元或8.4%。
-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溢利約為931,000新加坡元，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溢利約為388,000新加坡元。
-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0.21新加坡分，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0.09新加坡分。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股息。

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業績，連同2018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合併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附註		
收益	4	4,179,883	3,855,955
銷售成本	5	(2,439,126)	(2,368,844)
毛利		1,740,757	1,487,111
其他收入		44,645	19,095
其他虧損淨額		(64,483)	(471,109)
銷售及分銷開支	5	(127,346)	(89,662)
行政開支	5	(461,548)	(402,510)
融資收入淨額		28,092	22,226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60,117	565,151
所得稅開支	6	(229,424)	(177,2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930,693	387,9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分)	8	0.21	0.09

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股本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其他儲備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留存收益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於2019年1月1日	793,357	12,398,264	200,000	9,778,323	23,169,944
全面收入					
一期內溢利	—	—	—	930,693	930,693
於2019年3月31日之結餘	793,357	12,398,264	200,000	10,709,016	24,100,637
2018年					
於2018年1月1日	793,357	12,398,264	200,000	5,536,226	18,927,847
全面收入					
一期內溢利	—	—	—	387,937	387,937
於2018年3月31日之結餘	793,357	12,398,264	200,000	5,924,163	19,315,784

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1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2月16日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2017年7月13日在GEM上市(「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總部及於新加坡之主要營業地點為Block 3018, Bedok North Street 5, #02-08 Eastlink, Singapore 486132，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7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i)乘用車皮革內飾及電子配件的銷售與安裝；及(ii)電子配件銷售。除另有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簡明合併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應連同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併呈閱。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3. 會計政策

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會計政策一致，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a) 採納準則修訂本之影響

本集團已採納下列與本集團業務運營有關，且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生效的準則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 (修訂本)	投資物業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股份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本)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修訂本)	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22	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23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現金流量表：披露動議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資產之未變現虧損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採納上述準則之修訂本並未對本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3. 會計政策(續)

(b)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本

以下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本已獲頒佈，但並未於本集團2019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且未獲提前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釐定之日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本集團將於以上新訂準則、詮釋及準則修訂本生效時予以採納。其餘新訂準則、詮釋及準則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產生重大影響。

4.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貨品銷售及安裝：		
乘用車皮革內飾	1,460,922	1,346,432
乘用車電子配件	2,718,961	2,509,523
	4,179,883	3,855,955

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5.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存貨成本	1,940,015	1,901,829
貨運及轉運費	4,545	6,221
僱員福利成本	703,192	649,9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8,294	58,491
經營租賃的租金支出	15,416	14,709
佣金	4,850	7,306
娛樂	28,116	15,134
汽車開支	9,578	11,777
保險	30,084	22,447
差旅費	6,029	4,986
廣告	3,119	2,925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51,700	37,500
法律及專業費用	51,549	68,769
保修成本撥備	30,679	20,624
其他經營開支	53,924	38,317
	3,028,020	2,861,016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229,424	177,214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於2019年，新加坡企業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2018年：17%)撥備。

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7. 股息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並未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股息。

8. 每股盈利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2018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新加坡元)	930,693	387,93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50,000,000	450,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新加坡分)	0.21	0.09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2018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由於各期間並無潛在可攤薄普通股，導致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從事提供乘用車皮革內飾及電子配件供應及安裝服務。本公司股份於2017年7月13日透過股份發售方式於GEM成功上市。

由於預期2019年新註冊車輛數量下降，新加坡乘用車市場狀況將繼續充滿挑戰。儘管不確定因素存在，董事仍對2019年本集團的前景抱謹慎樂觀態度，因為我們已與我們的許多新加坡客戶建立長期的良好關係。

前景

儘管新加坡經濟低迷且全球存在不確定因素，但本集團及董事將堅持不懈達成本公司於2017年6月30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業務目標。本集團將注重維持其於新加坡市場的領導地位，同時尋求新業務目標以擴大其產品供應組合及服務。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期」）之總收益約4,180,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相應期間」）的約3,856,000新加坡元增加約324,000新加坡元或8.4%。相關增加乃由於皮革內飾及電子配件需求增加所致。

毛利

由於銷售額增加，本集團毛利由相應期間的約1,487,000新加坡元增加約254,000新加坡元或17.1%至本期的約1,741,000新加坡元。儘管經濟低迷，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仍將其毛利率提高到約41.6%，而截至2018年3月31日三個月的毛利率約為38.6%。其乃主要由於更低的直接材料成本，及本集團於經濟放緩情況下維持其售價水平之能力。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19,000新加坡元增加約26,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45,000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與於2018年8月收購的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相關，並由新加坡政府推行的工資信貸計劃和特殊就業信貸的獎勵補助下降抵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虧損淨額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471,000新加坡元減少約407,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64,000新加坡元。其他虧損主要來自於外幣交易結算時產生的外匯兌換虧損以及期末匯率兌換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而產生的外匯兌換虧損。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90,000新加坡元增加38,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127,000新加坡元。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廣告及業務推廣、娛樂開支及僱員福利成本提升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403,000新加坡元增加約59,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462,000新加坡元。行政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有關上市的專業費用及僱員福利成本。

期內溢利

本集團呈報本期溢利約931,000新加坡元。溢利由相應期間的約388,000新加坡元增加約543,000新加坡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指定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19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或根據GEM上市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附註1)	所持股份數目	本公司股權概約
			百分比 (附註2)
蕭耀權先生（「蕭耀權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230,000,000	51.11%
李麗芳女士（「李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230,000,000	51.11%

附註：

1. TOMO Ventures Limited（「TOMO Ventures」）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李女士及蕭耀權先生分別法定實益擁有51.0%及49.0%之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女士及蕭耀權先生被視作於TOMO Ventures所持23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李女士及蕭耀權先生為夫妻，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視作於其各自所持全部股份權益（透過本身或透過TOMO Ventures持有）中擁有權益。
2. 該百分比乃基於2019年3月31日45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而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3月31日，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中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3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已向本公司披露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或實體，或於已計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或實體如下：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本公司股權概約
			百分比
蕭耀權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	230,000,000	51.11%
李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	230,000,000	51.11%
TOMO Ventures	實益擁有人	230,000,000	51.11%

附註：

1. TOMO Ventures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李女士及蕭耀權先生分別法定實益擁有51.0%及49.0%之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女士及蕭耀權先生被視作於TOMO Ventures所持23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李女士及蕭耀權先生為夫妻，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視作於其各自所持全部股份權益透過本身或透過TOMO Ventures持有)中擁有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當時股東於2017年6月23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並於當日生效。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之日起為期十年有效。自購股權計劃生效日期起直至2019年3月31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本報告中「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指定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或淡倉」及「購股權計劃」段落所披露者外，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賦予董事權利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獲取利益。

競爭性權益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合規顧問之權益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除本公司與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合規顧問」）於2017年3月7日訂立之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及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擁有與本公司有關且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集團之任何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各董事均已確認彼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內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違規事件。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於2017年7月13日在GEM上市。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推行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準。

據董事會所深知，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整段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分工應清晰界定並以書面載列。

根據現有之公司架構，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並無分開。自1995年10月起，蕭耀權先生一直管理本集團業務及監督本集團整體營運。董事們相信，蕭耀權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有利於本集團業務經營及管理，並將為本集團提供有力及貫徹一致的領導。因此，本公司並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的規定區分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股息。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第5.29條規定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3.3條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陳嘉樑先生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其他成員為陳錦華先生及區紀倫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流程、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監察持續關連交易。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由董事會委任。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業績，並認為有關業績已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要求，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TOMO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蕭耀權

香港，2019年5月9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蕭耀權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麗芳女士(合規主任)

蕭耀威先生

查劍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錦華先生

陳嘉樑先生

區紀倫先生

本報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報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thetomogroup.com)刊登。